

合伙协议有效期(大全9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一

为维护合伙人的共同利益和个人利益，本着自愿、诚信、互利双赢的原则签订本合伙协议。总投资为_____万元，甲出资_____万元，占投资总额的_____%，在甲方名义上贷款_____万元，甲方向其他债务人借款_____万元，甲方自行出资_____万元，合伙经营货物运输，购置一辆“”货车（车牌号），登记在甲方名下。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订立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本着公平自愿的原则，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共同创造经济利益，共同获利，合伙经营过程中的事宜双方充分协商，互谅互解，共同解决。

第二条：使用共同购置的“”货车，合伙经营货物运输，赚取运输费。

第六条：公共帐户甲乙双方按时进行对账。

第八条：车辆运输途中发生交通事故的，如果是轻微事故的，为了不影响运输，甲、乙双方自主与事故方和解，费用从营业收入或公共账户中支出。

如果是重大交通事故（有人员伤亡或重大财产损失）的，应当报警，走保险，保险费不足的，由营业收入或公共帐户中支出，仍不足的，有甲乙双方按50%比例承担。产生交通事故

由双方共同承担，责任各占50%。

第九条：合伙期间产生的债务先由合伙财产承担，合伙财产不足的，由甲乙双方按50%比例承担。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二

（普通合伙企业合作协议实例）

杭州紫竹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合 伙 协 议

第一条 为维护合伙企业、合伙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合伙企业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制定本协议。

第二条 本合伙企业是全部由普通合伙人组成的普通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第三条 合伙企业名称：杭州紫竹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

通合伙)。

第四条 合伙企业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解放路12号。

第五条 本合伙企业在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的经营期限为十年。

第六条 合伙企业的目的：全体合伙人通过合伙，将有不同资金条件和不同技术、管理能力的人或企业组织起来，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争取企业利润的最大化。

第七条 本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为：服务：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第八条：合伙企业由3个普通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

普通合伙人一：方冰

家庭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延安路88号

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200万元，该出资额占本合伙企业出资比例的20%。其中：首期出资40万元，已于20__年4月27日到位；余额160万元将于20__年8月26日到位。

普通合伙人二：张军

家庭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凤起东路168号

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500万元，该出资额占本合伙企业出资比例的50%。该出资已于20__年4月27日全部到位。

普通合伙人三：杭州北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滨河路123号

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300万元，该出资额占本合伙企业出资比例的30%。其中：首期出资60万元，将于20__年9月27日到位；余额240万元将于20__年8月26日到位。

第九条 企业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方式

- 1、企业的利润和亏损，由合伙人依照出资比例分配和分担。
- 2、企业每年年底进行一次利润分配或亏损分担。
- 3、合伙企业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时，全体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第十条 合伙企业事务执行

- 1、全体合伙人共同委托一个合伙人为企业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
- 2、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
- 3、不参加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有权监督执行事务合伙人，检查其执行合伙事务的情况。
- 4、根据合伙人要求，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向其他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5、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产生的收益归合伙企业，所产生费用和亏损由合伙企业承担。
- 6、被委托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不按照合伙协议或者全体合伙人的决定执行事务的，其他合伙人可以决定撤消委托。
- 7、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表决权；除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协议另有规定以外，决议应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表决通过；但下列事项应当经全体

合伙人一致同意。

- (1) 改变合伙企业名称；
- (2) 改变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场所的地点；
- (3) 处分合伙企业的不动产；
- (4) 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 (5) 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 (6) 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企业经营管理人员；
- (7) 修改合伙协议内容。

8、合伙人不得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伙经营与本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损害本企业利益。除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第十一条 合伙人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可以增加或者减少对合伙企业的出资。

第十二条 合伙人的入伙、退伙

有限合伙人入伙、退伙的条件、程序以及相关责任，按照《合伙企业法》第四十三条至五十四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办法

合伙人履行合伙协议发生争议，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由全体合伙人进行协商、协调解决；合伙人不愿通过协商、协调解决或者协商、协调不成的，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直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向人民法院进行起诉。

第十四条 解散与清算

本合伙企业出现《合伙企业法》第85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应当解散，由清算人进行清算。

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可以自合伙企业解散事由出现后十五日内指定一个或者数个合伙人，或者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

自合伙企业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清算期间，合伙企业存续，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合伙企业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和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以及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依照本协议第九条第一款的规定进行分配。

清算结束后，清算人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字、盖章后，在15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申请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合伙人违反本合伙协议的，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对合伙企业造成财产和名誉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其他事项

1、本企业的登记事项以本合伙企业的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可以修改或者补充合伙协议。

3、本协议未详尽的，依据《合伙企业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4、本协议中的各项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以法律、

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准。

5、本协议由全体合伙人共同订立，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6、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对合伙企业及合伙人均具有约束力。

7、本协议原件每个合伙人各持一份，企业留存一份，报本合伙企业的登记机关一份。

杭州紫竹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全体合伙人签字、盖章：

日期：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三

项目合作协议由：项目出资人（以下简称甲方）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作经营百川投递项目，总投资为壹万元（10000元）整，甲方以人民币方式出资壹万元（10000元），乙方以人力资源和团队资源方式投入。

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在合伙期间合伙人出资的为私有财产，不得随意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三条本合伙组织经营期限为一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全体合伙人承担。

第五条组织固定资产和盈余按照取得的销售净利润的甲方40%、乙方60%的比例分配。

乙方不得私下接单：如有违反，追究相关责任。

第六条组织任何一方对组织债务后，另一方无需清偿债务负担。

第七条每年项目产品总销售利润的，按月结算。乙方应按口头协议遵守上班时间，以及合作事宜。

第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贰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需要负责技术和市场开发及售后跟进，甲方负责管理及日常事务。

第十一条本协议有效期暂定三年，自双方代表（乙方为本人）签字之日起计算，即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十二条争议处理

1、对于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第十三条本协议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视作均同意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如果不再继续合作的，退出方应提前三个月向另一方提交退出的书面文本，并将己方的有关本合同项目的资料及客户资源都应交给另一方。

第十四条违约处理

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非违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害。

第十五条协议解除

- 1、一方合伙人有违反本合协议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 2、合作协议期满
- 3、双方同意终止协优议的
- 4、一方合伙人出现法律上问题及做对企业有损害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第十六条未尽事宜，双方可再协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等本协议有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_____（签章） 乙方：_____（签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合同签订地点：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四

住址：_____

合伙人（乙方）：_____姓名：_____性别身份证号：_____

住址：_____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合伙从事美容瘦身经营一事，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第一条合伙宗旨：共同合作、合法经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

第二条合伙名称：_____

经营地址：_____

第三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_____

第四条合伙期限暂定五年，自本合伙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合伙期限届满，经各合伙人协商一致可以续展延长经营期限，也可以根据市场情况提前终止合伙经营。提前终止合伙或者延长合伙经营应须提前六个月取得各合伙人的一致意见，在期满前办理完毕有关手续。

第五条出资金额、方式、期限。

（二）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交齐。

（三）本合伙出资各占投资总额的50%，作为确定盈余分配和债务承担的基础。

（四）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六条：合伙人的分工、权利与义务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共同推举甲方作为合伙负责人，全面负责合伙业务的日常经营与管理，包括对职工的管理、培训，考勤、客户协调，业务开拓等事宜，并享有每月_____元的工资待遇。

（二）乙方享有对财物账目的监督权利，对于涉及财务、账目以及借款、还款、日常投资等资金使用事项在超过_____元额度（_____元以下的应各自记账留存凭证定期对账），应须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方可进行。

第七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合作，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一）盈余分配：扣除店里的水、电、暖、气、租金、职工工资、税金等日常经营费用，剩余的.按双方的投资比例分配（即每人一半，平均分配），予每月5日前结算上一月的账目，进行盈余分配。

（二）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以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由各合伙人按投资比例分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10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应负担的部分。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二）合伙人违反本协议导致合伙损失的，应当对其他合伙

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第十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可在邢台市桥西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___份，合伙人各执一份。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合伙人（甲方）：_____ 合伙人（乙方）：_____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五

_____ 建筑工程公司（甲方）

_____ 装修设计公司（乙方）

为发挥双方的优势，共谋发展，并为今后逐步向组成集团公司过渡，双方经过充分友好的协商，特订立本协议。

一、建立密切的技术合作关系，今后凡甲方承接的工程，装修设计任务均交给乙方承担。

二、乙方保证，在接到任务后，将立即组织以高级工程师为领导的精干设计队伍，在_____日提出设计方案，并在方案认可后一个月内完成全部设计图纸。

三、为保证设计的质量，甲方将毫无保留地向乙方提供所需的一切建筑技术资料。

四、装修施工队伍由甲方组织，装修工程的施工由甲方组织实施。施工期间，乙方派出高级工程师监督施工，以保证工程的质量。

五、甲方按装修工程总费用的千分之_____向乙方支付设计费。

六、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附件：《_建筑装饰工程集团公司组建意向书》一份。

甲方 _建筑工程公司（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 _装修设计公司（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六

合伙人： ， 公民身份号码： 。

合伙人： ， 公民身份号码： 。

以上合伙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合伙事宜：

第一条

合伙事项

各合伙人共同投资经营，该企业的主要经营场所位于。

第二条

合伙目的及合伙经营范围、期限。

第三条

合伙人的姓名及住所

合伙人：，住。

合伙人：，住。

第四条

合伙人的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

合伙人的出资方式为，数额为，出资比例为
%，缴付期限为。

合伙人的出资方式为，数额为，出资比例为
%，缴付期限为。

第五条

合伙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方式

合伙利润分配及亏损分担方式均按各合伙人实际出资比例分配、分担。

第六条

合伙事务的执行

合伙人

作为合伙企业的负责人，负责。

合伙人

负责。

合伙人为了了解合伙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合伙企业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

合伙人可以对其他合伙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当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依照本协议作出决议。

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办法，本协议和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合伙企业的下列事项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1. 改变合伙企业的名称；
2. 改变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场所的地点；
3. 处分合伙企业的不动产；
4. 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5. 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或合伙人提供担保；
6. 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7. 合伙人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8. 增加或减少对合伙企业的出资；

9□□

合伙人不得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

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第七条

合伙企业财产

合伙人的出资、以合伙企业名义取得的收益和依法取得的其他财产，均为合伙企业的财产。

合伙人在合伙企业清算前，不得请求分割合伙企业的财产，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合伙人私自转移、侵吞或者处分合伙企业财产的，其行为无效，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的，行为人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须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购买权。

合伙人之间转让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合伙人。

合伙人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须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否则无效，由此给善意第三人造成损失的，由行为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入伙与退伙

新合伙人入伙，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并依法订立书面入伙协议。

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伙人可以退伙：

1.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2. 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的事由；
3. 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4□□

合伙人违反规定退伙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合伙企业造成的损失。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1. 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2. 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3. 法律规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丧失该资格；
4. 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5. 被依法认定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退伙事由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1. 未履行出资义务；
2. 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
3. 执行合伙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4□□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接到除名通知之日，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

合伙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的，对该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享有合法继承权的继承人，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从继承开始之日起，取得该合伙企业的合伙人资格。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伙企业应当向合伙人的继承人退还被继承合伙人的财产份额：

1. 继承人不愿意成为合伙人；
2. 法律规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该继承人未取得该资格；
3. 继承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4□□

合伙人退伙，其他合伙人应当与该退伙人按照退伙时的合伙企业财产状况进行结算，退还退伙人的财产份额。退伙人对给合伙企业造成的损失负有赔偿责任的，相应扣减其应当赔

偿的数额。

退伙时有未了结的合伙企业事务的，待该事务了结后进行结算。

合伙人退伙时，合伙企业财产少于合伙企业债务的，退伙人应当按本协议第五条的规定分担亏损。

第九条

合伙企业的解散与清算

合伙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解散：

1. 合伙期限届满，合伙人决定不再经营；
2. 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
3. 合伙协议约定的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者无法实现；
4. 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原因。

合伙企业解散，应当由清算人进行清算。

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可以

自合伙企业解散事由出现后十五日内指定一个或者数个合伙人，或者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

清算人在清算期间执行下列事务：

1. 清理合伙企业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2. 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合伙企业未了结事务；
3. 清缴所欠税款；
4. 清理债权、债务；
5. 处理合伙企业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6. 代表合伙企业参加诉讼或者仲裁活动。

清算人应当在清算结束后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

合伙企业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和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以及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按本协议第五条的规定进行分配。

第十条

违约责任

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将应当归合伙企业的利益据为己有的，或者采取其他手段侵占合伙企业财产的，应当将该利益和财产退还合伙企业；给合伙企业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合伙人对法律规定或本协议约定必须经全体合伙一致同意始得执行的事务擅自处理，给合伙企业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不具有事务执行权的合伙人擅自执行合伙事务，给合伙企业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合伙人违反法律规定或者本协议的约定，从事与本合伙企业

相竞争的业务或者与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的，该收益归合伙企业所有；给合伙企业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办法

合伙人履行合伙协议发生争议的，合伙人可以通过协商或者调解解决。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合伙企业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以上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名后生效，修改或者补充合伙协议，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协议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事项由合伙人协商决定。

合伙人（签名）： ， ****年**月**日。

合伙人（签名）： ， ****年**月**日。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七

乙方： _____

为了合作顺利完成_____项目，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协议如下：

一、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据实修改)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为乙方提供办学资质，成立_____培训中心中学生部，限中学生培训项目；

3) 协助乙方组织师资以及教学场地安排;

4) 提供乙方报名培训发票;

6) 在协议期间内, 甲方不得与_____其他机构进行以上项目的合作;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以甲方的名义进行项目宣传, 负责市场的策划、宣传、拓展以及培训工作;

2) 承担合作项目运作过程中的所有费用;

3) 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和相关的外部培训机构进行单独合作;

4)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发票必须由甲方指定的人员负责管理, 同时承担相应的报名咨询及收费等工作。

二、利益分配与支付方式

甲方代表甲乙双方收取咨询费, 咨询费到达甲方帐户后, 乙方向甲方开具收据支取合作项目收入的xx%(已含各种税金)。甲方向咨询方提供发票。

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协议未尽事宜, 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

乙方: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八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乙方执行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现就培训英语教师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_____区教育局与_____大学合作进行的教师培训属非学历教育性质，目的在于提高教师的学力和业务水平。

二、甲方负责组织与行政管理，乙方负责教学和业务管理，并为教学质量负责。

三、乙方为甲方举办的学力教育培训班，每期_____名学生，每个教学班人数为_____人，培训期限为_____年，培训班的英语教学时数为_____学时。

四、乙方承诺：经过培训，能使甲方参加培训的大部分学员在英语听力和口语等方面的能力有明显提高。对于学员反映强烈、课堂教学效果差的教师，经甲方提出，乙方应当予以及时更换。

五、甲乙双方都同意将日常的教学点设在_____区教师进修学校，寒暑假期间将教学点设在_____。

六、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学员开设的课程及课时分配计划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制定。

七、乙方负责组织好平时的`测验、中段考、结业考及水平测试（共三次），对三次水平测试合格者颁发学力证明书（结业证书），并负责建立接受培训英语教师的学力档案；甲方负责建立全区英语教师的继续教育档案，并负责把教师培训成绩纳入业务档案管理。

八、经过甲乙双方协商的培训时间，乙方原则上不得随意改变，如有变更应当至少提前一星期通知甲方。

九、培训费用按照每生每课时_____元计算（包含教材费和散页讲义费），每月结算一次，由甲方以支票方式支付乙方；乙方除收取培训费用外，不再收取其它任何费用。

十、学员在_____大学校本部培训期间的交通费、食宿费等由学员自理。

十一、操作事宜由_____区教师进修学校与出国人员培训部协商解决。

甲方：_____

甲方执行单位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

乙方执行单位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伙协议有效期篇九

甲方：

公民身份号码：

住所地：

邮箱：

qq/微信号：

手机：

乙方：

公民身份号码：

住所地：

邮箱：

qq/微信号：

手机：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伙协议：

（一）合伙项目名称：_____。

（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向工商部门申请。）。合伙性质为：
_____。（有限合伙/普通合伙）

（二）经营
地：_____。

美容（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共_____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_____个月办理

相关手续。

(一) 甲方出资人民币_____元 (包括甲方已出资经营门面房半年租金_____元), 大写_____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_____%; 乙方出资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_____%。

(二) 双方以现金方式出资, 于_____年___月___日以前交齐。

(三) 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万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 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 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 届时予以返还。

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 共担风险, 共负盈亏。

(一) 甲方为美容院日常经营和管理者, 每月工资暂定_____元 (后期具体工资随经营和管理的变化而定)。

(二) 乙方负责美容院财务工作, 且配合甲方工作。现因乙方仍有正常工作, 在退休前不享有工资待遇; 在退休后, 共同参与日常经营和管理, 可以享有同甲方相同的工资待遇。

(三) 盈余分配: 每月核算盈余, 利润按出资比例分配。

(四) 债务承担: 合伙债务先以合伙财产偿还, 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 以出资比例为依据, 按比例承担。

(一) 入伙。

他人可以入伙, 但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同意, 并办理出资手续和定力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二) 退伙。

- 1、需正当理由方可退伙。
- 2、退伙需提前30天通知对方，并经对方同意。
- 3、未经双方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三）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合伙协议约定或全体合伙人决定，甲方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为：

-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 2、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 3、出售合伙的产品（服务、货物等）、购进常用货物。
- 4、支付合伙债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 1、合伙事务的经营权、决定权和监督权，合伙的经营活动由合伙人共同决定，无论出资多少，每个人都有表决权。
-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合伙利益按投资占比分配。
- 3、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应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合同的约定进行，合伙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

4、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

（二）合伙人的义务：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2、分担合伙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3、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一）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的损失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二）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竞争的业务。

（三）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进行交易。

（四）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五）合伙人不得泄露合伙项目的商业信息和商业秘密，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后果严重则追究其法律责任。

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一）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合伙期限届满。

2、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4、被依法撤销。

5、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伙的清算：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自合伙企业解散后15日内指定合伙人或委托第三人，担任清算人。15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五条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一）合伙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二）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三）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

承担赔偿责任。

（四）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合伙企业法》而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五）合伙人违反第九条规定，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退伙。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法院裁决。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入伙合同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式两份，合伙人各执一份。

（四）因应酬产生的相关费用计入成本。

（五）本合同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签字）：_____